

证券代码：300628

证券名称：亿联网络

公告编号：2022-064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 103 名激励对象（注：因部分激励对象同时被授予多期，故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不等于以下各期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人数相加，下同），回购注销数量为 688,275 股，占回购注销前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的 0.08%。其中：

（1）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58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达到 100%解锁标准，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回购数量合计 207,180 股，回购价格为 7.8667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15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达到 100%解锁标准，回购数量合计 52,350 股，回购价格为 17.0567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80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达到 100%解锁标准，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回购数量合计 346,545 股，回购价格为 26.49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4)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18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达到 100%解锁标准,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回购数量合计 82,200 股,回购价格为 26.49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以上支付的总回购金额为 14,599,515.71 元,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2、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02,311,410 股减至 901,623,135 股。

一、相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18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为授予日，向 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0.9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授予日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9000 股。最终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 85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6.6 万股。

4、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1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

5、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9 日实施完毕，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数量由 21.5 万股调整为 43 万股；同时，以 2019 年 8 月 19 日为授予日，以 28.66 元/股的价格向 2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2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授予日后，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8000 股。最终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 24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9.4 万股。

6、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4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4,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

7、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6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及 1 名预留授予对象因离职需注销的

部分，合计 270,960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

8、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价格的议案（更新后）》，决定回购注销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 2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需回购部分合计 84,000 股，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

9、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更新后）》，决定回购注销 1 名激励对象共 120,000 股，其中涉及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中的回购股数为 60,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

10、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决定回购注销 66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1 名首次授予对象因离职需注销的部分共 214,290 股，及 16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共 61,800 股，合计 276,09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

1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按照规定办理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并回购注销 58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及 5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需注销的部分共 207,180 股；15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共 52,350 股，合计 259,53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3、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修订〈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最终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调整为 375.30 万股，授予价格调整为 27.94 元/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 113 人。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授予日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 8.25 万股。最终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 110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7.05 万股。

5、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更新后）》，决定回购注销 1 名激励对象共 120,000 股，其中涉及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中的回购股数为 60,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

6、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2021 年 3 月 16 日为授予日，以 27.94 元/股的价格向 26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2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的授予登记，上述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7 日。

7、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8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共计 398,04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

8、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按照规定办理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并回购注销 80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及 5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需注销的部分共 346,545 股；18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及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需注销的部分共 82,200 股，合计 428,745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杰出、优秀、良好、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解除限售，当期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待改进、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解除限售额度，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激励对象离职的，包括退休、主动辞职、公司裁员、合同到期不再续约或因个人不胜任岗位或绩效不合格被公司解聘等，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予以回购注销。”

故本次回购注销原因为 2018 年及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解除限售期部分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达到 100%解锁标准，及因个人原因离职需回购注销。

2、回购注销的数量及回购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688,275 股。鉴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00 元（含税），故回购价格为：

1、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价格为 7.8667 元/股；则最终回购价格为 7.8667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授予价格为 17.0567 元/股；则最终回购价格为 17.0567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价格为 26.49 元/股；则最终回购价格为 26.49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4、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授予价格为 26.49 元/股；则最终回购价格为 26.49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回购价格的确定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编号为 2022-039 的相关公告。

3、资金来源

以上支付的总回购金额为 14,599,515.71 元，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8,275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8%。公司已向上述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14,599,515.71 元，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出具容诚验字[2022]361Z0064 号《验资报告》。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902,311,410 股调整为 901,623,135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

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完成。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388,714,140	43.08	-688,275	388,025,865	43.04
无限售股份	513,597,270	56.92	0	513,597,270	56.96
总股本	902,311,410	100.00	-688,275	901,623,135	100.0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五、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 2018 及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4、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法律意见书》；
- 5、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6、容诚验字[2022]361Z0064 号《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